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LARRY JEWELRY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 **俊文寶石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51)

### **不尋常價格及成交量波動**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要求根據聯交所創業板市場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11 條而作出。

俊文寶石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注意到本公司之股份價格及股份成交量上升。

經向本公司作出在目前情況下屬合理之有關查詢後，除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七日之公告內披露有關建議 (1) 非常重大收購事項有關收購 TUNG FONG HUNG INVESTMENT LIMITED 之待售股份及待售貸款並涉及發行可換股債券，(2) 股本重組，涉及股份合併、股本削減、股份拆細及註銷股份溢價，及 (3) 供股之事項，董事會確認其並不知悉導致該等價格及成交量波動之任何原因，或任何必須公布以避免本公司證券出現虛假市場之資料，又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須予披露之任何內幕消息。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宜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承本公司之命作出。董事會願就本公告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責任。

承董事會命  
俊文寶石國際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陸紀仁

香港，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之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韓建偉先生及陸紀仁先生；非執行董事劉柏康先生及魏祈怡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子敬先生、岑樂濤先生及曹炳昌先生。

本公佈（董事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以及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內之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七日在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larryjewelryinternational.com](http://www.larryjewelryinternational.com) 上刊載。